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且其載列僅供參考。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7.31條編製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載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定義見本文件)對於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建議[編纂]已於該日發生。

編製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且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其未必能真實反映於2026年3月31日或[編纂]後任何未來日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基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於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並作出如下調整：

	於2026年 3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經審核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編纂]估計 [編纂]淨額 千港元 (附註2)	於2026年 3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於2026年 3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每 股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3)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u>[33,034]</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u>[33,034]</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附註：

- (1) 於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為自於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33,824,000港元扣除無形資產790,000港元得出，如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所示。
- (2)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根據按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即分別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低位數及高位數)的[編纂]將予發行的[編纂]股[編纂]計算，並扣除本公司應付估計[編纂]開支及股份發行成本(包括[編纂]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惟不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已計入損益的[編纂]開支)。估計[編纂]淨額的計算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文件附錄四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基於[編纂]及[編纂]已於2026年3月31日完成的假設按[編纂]股已發行股份計算，且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文件附錄四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B. 獨立申報會計師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報告

[編纂]

[編纂]

[編纂]